

# 會議紀錄

會議名稱：101 年教職員宿舍借住管理委員會第一次會議

日期：101 年 1 月 12 日(星期四)中午 12：00 時

地點：行政大樓一樓第三會議室

主持人：張主任委員寶塔

出席(列)席：略(詳見簽到單)

記錄：保管組楊美娟

## 壹、推選本屆宿舍借住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及副主任委員。(總務長主持)

結果：全體無異議鼓掌通過張委員寶塔當選為本屆宿委會主任委員，林委員士傑當選為副主任委員。

## 貳、作業報告：(以下由新任主任委員主持)

一、101 年度半數本校「教職員宿舍借住管理委員會」各院區代表及候補代表已於 100 年 12 月 13 日上午 11 時，假行政大樓一樓第三會議室，由校務監督暨經費稽核委員會林士傑教授監督，公開計票產生。(保管組)

結論：無異議。

二、100 年度教職員宿舍管理費收支狀況(收支明細可至保管組網頁下查詢)。(保管組)

結論：無異議。

三、100 年 10 月本校教職員宿舍居住事實查考及增建(違建)定期查報工作。(保管組)

結論：無異議。

四、清華大學東西院教職員宿舍網路升級方案(如附件三)。(計通中心)

說明：

**方案一：清華大學承租師生校園網路方案 TANET(含 FTTS-300M 骨幹電路及 B. BRAS 設備租用服務專案價 84,100 元月租費)**

1. 東西院宿舍教職員申請網路，可依上網速率需求申請連回校內網路，電路費用可由教職員自行付費(由學校名義統一支付，並向宿舍用戶按月收取)。

2. 範例：教職員申請校內網路 TANET-12M/3M 服務，只需每月自行繳納電路月租費 483 元。

3. 可由學校名義統一申請 50M/5M 以上速率及支付電路費 20 戶以上，綁約 5 年，FTTH 光纖網路建置費(每戶建置費 15,000 元)免收。

**方案二：校園網路方案 HINET(中華電信)**

1. 東西院宿舍教職員可依上網速率需求，申請中華電信現有提供之校園網路優惠案(HINET)，上網及電路費用教職員自行付費。

2. 教職員如有需 FTTH 光纖上網服務，東西院教職員可至中華電信網站申請 50M/5M 以上速率，各東西院用戶申請達 20 戶以上，中華電信將主動進行各戶光纖服務建置，不收建置費。
3. 範例：教職員申請校園方案 HINET-12M/3M 服務，教職員需每月自行繳納優惠價月租費 820 元(上網費 410 元，電路費 410 元)，原牌價月租費 899 元(上網費 416 元，電路費 483 元)

決議：

如使用方案一，住戶將常面臨出國頻寬塞車等不穩定狀況，網路連線品質欠佳，而且宿舍裡家庭網路費用，應屬於住戶私領域之情事，校方沒有必要因此額外負擔相關設備及費用…等等。綜上考量，因此東西院教職員宿舍網路同意採方案二修正案，由東西院宿舍教職員依其上網速率需求，申請中華電信現有提供之校園網路優惠案(HINET)，上網及電路費用由住戶自行付費，惟基於學校服務同仁的立場，本教職員宿舍借住管理委員會授權方案二內容，由宿委會東院代表(張寶塔老師)、西院代表(林昭安老師或林士傑老師)、計通中心及保管組共同，就方案二內容向中華電信爭取更好的優惠方案。(贊成 8 票，贊成超過半數。)

- 五、 自強樓一樓交誼廳(原安親班場地)擬規劃設計為教授用餐區(如附件四)。(事務組)

決議：同意自強樓一樓交誼廳(原安親班場地)作為教授用餐區，惟為免影響自強樓住戶居住品質，本場地禁設廚房，以免產生油煙。(贊成 6 票，贊成超過半數。)

參、討論議題：

- 一、 為提高各轄區宿舍管理委員得票率，擬修正投票作業方式採不限圈選名額，最終仍以得票數高低為當選之依據(計票結果同票時以抽籤決定)，俾使宿舍管理委員更具代表性。(保管組 提)

決議：投票作業方式修正，採每位住戶限圈 5 人(含)以內名額。(贊成 7 票，贊成超過半數。)

肆、臨時動議：(無)

伍、散會(下午一時十三分)